

小道消息莫盲信，理性投资莫盲从

【案例】

莫教授是某知名大学财会专业的教授，该大学的财会专业在该地区享誉盛名。莫教授的得意门生小 A 一直以来是学校的风云人物尖子代表，毕业后就职于某上市公司财务部门，不到三年时间变火箭般升任该公司主管财务的高管。

某日，校友会的晚宴上，酒后的小 A 开始向同桌的莫教授聊起了自己这三年来的从业经历和成绩，并透露了公司将在自己的全面主导下完成一次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且自己对该项目的成功信心满满。

第二天，莫教授特意邀请小 A 到自己家里喝茶，详细询问了一下昨晚小 A 告知的事情，小 A 也只好承认，公司确实正在他的主导下准备开展重大资产重组，而且根据他的预计该重组会很快完成，但请老师不要对外宣传。莫教授心中暗喜，当周便走亲访友借下短期的高额外债，交易日一到便加上自有资金全盘杀入。果然，不出一周，小 A 公司的股票因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了。

然而，该公司股票停牌了半年多，进展公告也发了几十封，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却还没有得到实质性进展。受不住债主的逼迫和复利的压力，莫教授卖掉了自住的房子，因为债务原因与诸多亲朋好友反目。

原来，重大资产重组进行没多久，投资者便发现中介机构不熟悉业务，标的公司也存在各种财务上的问题难以解决。小 A 的公司与参与重组的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标的公司进入了无休无止的四方扯皮的状态。

最后，该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失败告终，股票一落千丈，小 A 也受到了股东及董事会的不满和打压。而重组阶段莫教授曾到公司寻找小 A，却将小 A 提前告知重组信息的事透露给了其他高管，公司便以泄密及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为由开除了小 A。至此，小 A 认为自己被辞退的直接原因是莫教授的“告发”，而莫教授认为自己欠下外债亲朋断绝是因为小 A 的消息有误，小 A 和莫教授原本的师徒关系竟成为了仇敌似的状态。

【分析】

根据《证券法》规定，“禁止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和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证券交易活动。”上述案例中，莫教授明知上述信息属于内幕信息，仍然向其学生小 A 进行打听并利用该信息进行交易。小 A 明知该信息属于内幕信息，故意向莫教授泄露。两人已涉嫌违法《证券法》，虽然没有重组成功并亏损，仍会受到相应处罚。并购重组既有长期停牌的风险，也有资产重组失败的风险，投资者要特别注意“内幕消息”中蕴含的投资风险和法律风险，不要简单“听消息”、“听故事”就买入所谓资产重组的股票，更不能千方百计打听“内幕消息”进行内幕交易，还是应当坚持价值投资，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